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,于2021年6月1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 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周明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 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 定,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选举周明峥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选举董 事长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1-030)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,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16日